

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江南水务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（江苏省江阴市滨江扬子江路 66 号）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华锋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《江南水务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36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

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的《江南水务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临 2021-037)。

表决结果: 7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, 其中独立董事三名, 任期三年。经公司股东推荐,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,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华锋先生、池永先生、陆庆喜先生、宋立人先生、许剑先生、许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的《江南水务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临 2021-038)。

表决结果: 7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, 其中独立董事三名, 任期三年。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推荐,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, 同意提名沙昞女士、卢平先生、林红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的《江南水务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临 2021-038)。

表决结果: 7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参与合伙企业暨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的《江南水务关于公司参与合伙企业暨对外投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临 2021-039)。

表决结果: 7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(六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的《江南水务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临 2021-040)。

表决结果: 7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八日